河南省黄河滩区居民迁建2018年度台前县县城安置区西区（C区）施工及配套工程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河南省黄河滩区居民迁建2018年度台前县县城安置区西区（C区）施工及配套工程已由濮政文【2018】141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台前县黄河滩区居民迁建工作服务中心，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四川旭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河南省黄河滩区居民迁建2018年度台前县县城安置区西区（C区）施工及配套工程；

2.2建设地址：台前县境内；

2.3建设内容：总建筑面积约12.2万平，及其基础设施建设和配套；

2.4资金来源：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省市县补助资金和群众自筹资金；

2.5总投资金额：约3.6亿元；

2.6招标范围：施工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内容；

监理标段：本工程项目全过程监理；

2.7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2个标段；

2.8计划工期：施工标段：14个月；

监理标段：施工工期及保修期；

2.9质量要求：合格；

2.10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办法，详见招标文件。

3.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一标段：

（1）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

（2）建造师资格要求：拟派建造师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无正在施工和正在承接的工程项目，企业应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并为本单位职工，且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至少缴纳近六个月及以上社会保险（以社保部门出具的缴纳证明或真实有效的网上可查询网址、用户名、密码、查询截图为准）；

（3）技术负责人要求：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至少缴纳近六个月及以上社会保险（以社保部门出具的缴纳证明或真实有效的网上可查询网址、用户名、密码、查询截图为准）；

（4）项目管理人员要求：拟派管理人员必须有相关专业施工员、质检员或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预算员或造价员，须专业对口持证上岗；且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至少缴纳近六个月及以上社会保险（以社保部门出具的缴纳证明或真实有效的网上可查询网址、用户名、密码、查询截图为准）；

（5）业绩要求：2016年1月1日以来企业承担过总建筑面积50000㎡以上的房建类业绩（以合同、中标通知书、网上中标公示查询截图、可在建或竣工验收证明为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不少于1项；

（6）财务要求：企业2016年度、2017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新成立企业不足的按已有年份计算）；

（7）信誉要求：投标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最近三年内（2016年1月1日起）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现象，未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

（8）资格审查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9）根据法【2016】285号文规定，凡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内容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建造师），将拒绝参加本项目（提供网页截图）；

（10）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转包及分包；否则投标无效。

注：1.参加投标的企业资格后审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可选择不携带证书原件但需提供上述资格证书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及“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系统暨一体化工作平台”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中查询的企业相关信息的打印页并加盖报名单位公章）、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职称证、项目管理人员证书、所有人员合同及社保证明；2016、2017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等资格要求的资料参加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所有原件均密封在一起，一次性递交完毕，不再接受补充的各种原件）

第二标段：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须同时具有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监理甲级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具有工程类中级职称，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至少缴纳近六个月及以上社会保险（以社保部门出具的缴纳证明或真实有效的网上可查询网址、用户名、密码、查询截图为准）；

（4）2016年、2017年年度财务状况良好，具有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5）2016年01月01日以来投标人应具有类似项目合同额1亿元以上业绩（类似业绩指建筑工程类建设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示网址、网页截图）（查询时间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有效）；

（6）企业近年内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

(7)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之规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内容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总监理工程师）。投标单位需出具“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查询时间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有效）。

4.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的领取方法：

（1）本项目采取直接下载招标文件。已有数字证书的投标单位可直接登录濮阳市建设工程电子招投标系统下载招标文件；未有数字证书的投标单位可登录“濮阳市建设工程交易网—招标投标—招标投标指南”查询办理数字证书流程。

（2）请投标申请人于2019年 4 月 16 日至2019年4 月 22 日（北京时间）登录濮阳市建设工程电子招投标系统 (http://ztb.pyjsgc.com)下载资格审查文件、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等资料。

（3）其他材料：包括补充文件、澄清答疑等材料，请投标申请人自行在《濮阳市建设工程交易网》上查阅。

5.资格审查资料、投标文件的递交

5.1递交资格审查资料、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 5 月 8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三室（濮阳市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 。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审查资料、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第一标段：捌拾万元。第二标段：伍万元。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公司基本账户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内（特别提示：在转账单或电汇单用途栏中注明“ 项目名称、标段投标保证金”），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过期不到账的或未按要求提交的按无效标处理。

户 名：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管理专用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阳光大厦分理处（或谢东小区分理处）

银行账号：4100 1510 8340 5250 0586

银行行号：105502000357

保证金分配：投标人在完成转账后，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管理系统》http://ccb.pyjsgc.com，选择对应的项目完成保证金分配。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保证金在银行之间划转所需要的时间，以确保其在截止时间之前到达指定账户。保证金不分配投标时视为废标，投标保证金投标时要有网上截图。

7.发布招标公告媒体

本公告在《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濮阳市建设工程交易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同时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台前县黄河滩区居民迁建工作服务中心

联系人：黄先生

电 话： 15286909786

地 址：台前县纬六路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旭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18639939389

地 址：濮阳市黄河路与京开大道路东

2019年 4月 15日